

证券代码：834044

证券简称：富泰和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江平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部分持有人丧失参与资格及其持有权益份额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员工持股平台参与对象肖林波先生已离职，拟将肖林波先生所持股份份额转让给参与对象杨洁女士、周小琴女士。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丹、李冰、蔡蓓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稳定公司上市后的股价，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会同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修订了《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孙丹、李冰、蔡蓓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